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01 月 16 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01 月 11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因董事长陈克明先生出差在外无法主持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王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董事长陈克明先生因出差在外无法出席，书面委托董事陈晖女士出席会议并投票；独立董事孟素荷女士因出差在外无法出席，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李庆龙先生出席会议并投票。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内容：因个人原因，聂红华先生于近日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审计部部长职务。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肖建新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内容：《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陈克明、陈克忠、陈宏、陈晖、王勇、段菊香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内容：为规范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制定了此办法。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陈克明、陈克忠、陈宏、陈晖、王勇、段菊香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内容：为保证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项，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办理已死亡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购买的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
- 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

表决情况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陈克明、陈克忠、陈宏、陈晖、王勇、段菊香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股东大会通知另行披露。

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1月17日

附件：肖建新先生简历

肖建新，现任公司运营总监。男，1968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审计师。2006年4月至2008年12月任职于太子奶集团公司，先后任审计主管、财务审计部长；2009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职于湘银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审计部长职务；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职于株洲湘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经理职务；2014年3月起任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管部部长、运营总监职务。经查询，肖建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